

##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9日下午4时30分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获全体董事同意豁免通知。本次会议由钱金祥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表决董事7名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经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钱金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二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完善治理结构的需要设立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各委员会委员如下：

#### 1、战略委员会（3人）

成员：钱金祥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钱犇先生、朱晋伟先生

#### 2、审计委员会（3人）

成员：曹容宁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潘文韬先生、钱金方先生

#### 3、提名委员会（3人）

成员：潘文韬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朱晋伟先生、钱金祥先生

#### 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（3人）

成员：朱晋伟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曹容宁先生、钱犇先生

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**

#### 三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钱犇先生为总经理，同意聘任匡亮先生、王洪涛先生为副总经理。同意聘任钱琴燕女士为财务总监，同意聘任匡亮先生为董事会秘书。任期均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其中财务总监的聘任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该议案无异议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**

#### 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该议案无异议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钱犇、匡亮回避表决。**

#### 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秦宇蒙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**

#### 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董事会同意聘任牟宗峰先生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，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



---

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**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9 日